

生命的糧

我是生命的糧(約六：48)

在加利利海邊，耶穌用五餅二魚，給五千人吃飽。那些人真經驗了飢餓與飽足的差別，知道了糧的意義。他們很想重複經驗同樣的神蹟；顯然主耶穌不希望他們停在那裡，還要教導他們更深，更重要的功課。祂說：

我是生命的糧... 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生命的糧；人若吃這糧就必永遠活著。(約六：48,51)

祂所說的，相信不會不叫他們注意，卻很難叫他們相信。他們不能接受主宣告祂的來源，也難以接受祂宣告的功能。但主所說的是真實的。

可以抑止飢餓

飢餓是不愉快的經驗。不僅是胃不舒服，而是全身沒有力量，對周遭的事缺少興趣，說不出哪裡難過。人會這樣空虛的感覺，知道缺少了某些東西，卻不知缺少的是甚麼。因此，人忙碌的尋找，想得到飽足；卻“像飢餓的人，夢中吃飯，醒了仍覺腹空；或像口渴的人，夢中喝水，醒了仍覺發昏，心裡想喝。”(賽二九：8) 這是靈裡的飢餓，惟有主耶穌才可滿足。

可以使人有力

不論如何強壯的人，缺乏糧食，不用多久，就力量盡失，成為軟弱，這是人可以經驗的。在另一方面，靈裡缺乏生命之糧，就軟弱不能抗拒試探而犯罪，就無力遵行神的旨意。正如糧使人吃了有

力氣，生命的糧也是如此。

可以營養生命

食物是維持生命的，長期不食，就失去感覺，也失去了生命。所以糧是人生命所需要的。主耶穌說，人不該只知道糧食對肉身要緊，卻忽略了永遠的生命。

主不僅是賜糧者，祂是生命的糧。

“民以食為天”。許多人擁護主耶穌，是因祂能以五餅二魚給五千人吃飽，可以解決經濟問題，想強逼祂作王。但耶穌告訴他們，祂自己是生命的糧，人的真正需要，還不是胃的問題，而是永生的需要。“吃我肉，喝我血的人，就有永生...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。”(約六：54,56)

人不止要外面看見主，而是要信主，與主有生命的聯合。因為主是永生的，信祂的人，就得在永生裡。